

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食堂及地面硬化维修项目

比选编号：XZZB-HY-202208

一、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食堂及地面硬化维修项目，已由聂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聂发改基建【2022】101号批准建设，比选人为：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本项目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中选人（承包人），诚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

二、项目概况及比选范围

2.1 项目名称：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食堂及地面硬化维修项目；

2.2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3 比选规模：永曲乡政府食堂维修断桥窗户 48.6 m²、断桥隔断 41 m²、阳光棚 258 m²、遮阳布 258 m²、地板砖 85.6 m²、粉刷 184.2 m²、改暖气管 1 项、银行门 4.2 m²、线路改造 398.16 m²、拆墙 39.58 m²、砌墙 58.87 m²、拆除原有房顶 110.9 m²、新盖屋顶 183.68 m²、吊顶 183.68 m²、墙板 353.68 m²、地板 183.68 m²、吊灯 4 个、吊灯 6 个、硬化 53.4 m²、院内维修 1 项（拆路灯、补水泥、清理垃圾、台阶修复、健身区域平地、拆墙、健身房门前平地）。大门做亮化 1 项（LED 黄色数码灯管、T5 线状投光灯）、大门粉刷涂料、铁大门喷漆 1 项（原有涂料铲除、重新）、换国徽 1 个、门卫室门前硬化 94.45 m²、硬化原有健身区域 208 m²、铺彩砖 218.5 m²、地毯 198 m²、窗户 12.7 m²、值班室防盗门 1 个、值班室窗户 1.48 m²、值班室粉刷 42 m²、值班室门口做阳光棚 37 m²、国旗台做路沿石 64.51 m²、住宿房真石漆 1644.8 m²。

2.4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县级自筹，资金已落实；

2.5 建设地点：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院内；

2.6 计划工期：2 个月；

2.7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2.8 比选范围：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食堂及地面硬化维修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项目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三、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信誉良好，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农牧民建筑施工队伍资质；

3.2 区外企业必须具备有效《区外建设工程类企业资质登记证》；

3.3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3.4 企业信誉良好，未处于不良公示期内，从业人员近 3 年内无不良行为记录。

四、申请人报名及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2 时 30 分，下午 15 时 30 分至 18 时 00 分（法定节假日除外）前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市柳梧新区海亮祥云华府小区 1601）处报名。

请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交招标代理公司留存）到上述地点报名及购买比选文件：

(1) 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经办人若不是法定代表人须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 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

4.2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500.00 元，售后不退。

五、申请人文件的递交

5.1 申请人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详见比选文件，提交地点：详见比选文件。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公告在《聂荣县政府新闻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聂荣县永曲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其美见参

电 话：13549071813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拉萨市柳梧新区海亮祥云华府小区 1601

邮 编：850000

联 系 人：弓先生

电 话：18089993917 0891-6516599

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3 日

